MAR212019_01B6203 · EB-3其他劳工 · 中文参考译文

本文由美杰华咨询根据英文原文整理，以英文原文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关于 C-D- 有限公司案 日期：2019年3月21日

针对行政上诉办公室决定的动议

申请：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

申请人是一家餐厅经营者，寻求雇用受益人担任厨师。申请人请求将其归类为第三优先移民类别下的“ 其他工人 ”。《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3)(A)(iii)条，8 U.S.C. § 1153(b)(3)(A)(iii)。这一基于就业的“ EB-3 ”类别允许美国企业担保外国国民获得合法永久居民身份，以从事要求少于两年培训或经验的工作。

在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申请后，我们驳回了申请人的上诉。见 Matter of C-D- Ltd, ID# 813083（AAO 2018年1月3日）。我们维持了审理主任的结论，即申请人未证明其具备支付该职位所提供工资的所需能力。我们还认定申请人未证明受益人具备所提供职位的合格经验。

本事项因申请人的重新开案动议和复议动议再次提交至我们面前。申请人主张，其经营存续时间及其现金、净收入和净流动资产金额证明其有能力支付所提供工资。申请人还提交了一份来自受益人声称的前雇主的修正证明，以支持受益人所主张的经验。

经审查，我们将否决上述动议。

一、动议标准

重新开案动议必须陈述新的事实，并有书面证据支持。8 C.F.R. § 103.5(a)(2)。相比之下，复议动议必须证明某项决定基于当时的证据错误适用了法律或政策。8 C.F.R. § 103.5(a)(3)。复议动议还必须引用相关的先例或已采纳的决定、成文法或法规条款，或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或国土安全部的政策声明。我们可以批准符合上述要求并证明申请可获批准的动议。

关于 C-D- 有限公司案

二、复议动议

我们的上诉决定认定，申请人证明其有能力支付该职位2016年年提供工资26,624美元，但未能证明其有能力支付2015年即申请优先日当年的工资。见 8 C.F.R. § 204.5(g)(2)（要求申请人证明其从申请优先日起直至受益人获得合法永久居民身份期间持续具备支付所提供工资的能力）。在动议中，申请人主张其此前提交的联邦所得税申报表反映出2015年有足够的净流动资产和现金来支付所提供工资。事实上，随动议提交的书面论证意见重复了此前在上诉中就申请人支付能力提出的论点。这些论点已在上诉决定中详细讨论。与 8 C.F.R. § 103.5(a)(3) 相反，申请人未引用法律依据证明我们在认定该公司持续支付所提供职位工资26,624美元的证据不足方面存在错误。因此，我们将维持此前基于该理由的认定。

三、重新开案动议

在我们的上诉决定中，我们还认定申请人未证明受益人具备所提供职位最低要求的一年所提供工作经验。见 Matter of Wing's Tea House, 16 I&N Dec. 158, 160（代理区域专员1977）（要求申请人证明受益人在申请优先日之前具备所有职位要求）。受益人证明其于1998年6月至2003年12月在蒙古一家餐厅全职担任厨师。USCIS记录显示其自2004年1月起在美国境内。然而，一份来自受益人声称的前雇主的证明列明受益人自1998年6月至2004年12月全职受雇。见 Matter of Ho, 19 I&N Dec. 582, 591（BIA 1988）（要求申请人通过独立的、客观的证据解决记录中的不一致之处，以指向真相所在）。

在动议中，申请人提交了一份来自该外国餐厅的修正证明副本，表明第一份文件在受益人的结束就业日期上存在打字错误。与受益人的证明一致，新证明载明其自1998年6月至2003年12月的就业情况。然而，记录仍未证明受益人所主张的合格经验。签署就业证明的主管与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上所列受益人的一名继子同名。受益人与证明签署人之间明显的家庭关系使人对其可靠性产生怀疑，尤其是结合此前关于受益人工作经验的不一致之处来看。由于记录缺乏受益人声称就业的独立、客观证据——例如政府记录或同期商业记录的副本——记录未能证明受益人具备所提供职位所需的最低经验。我们承认申请人提交了一些新证据；然而，基于上述理由，我们认定申请人未证明其具备所寻求福利的资格。

关于 C-D- 有限公司案

四、结论

申请人未表明重新开案或复议的正当理由，也未推翻驳回其上诉的理由。基于上述理由，重新开案动议和复议动议将被否决，每一项均被视为本决定的独立且替代性依据。在签证申请程序中，申请人负有证明其具备所寻求移民福利资格的责任。该法第291条，8 U.S.C. § 1361。申请人未履行该责任。

命令：重新开案动议被否决。

进一步命令：复议动议被否决。

引用为 Matter of C-D- Ltd, ID# 3101333（AAO 2019年3月21日）